

附件 1:

2020 年潮州市科技专项申报指南

一、资金类别：广东省科技创新战略专项资金

业务类型一：提升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能力重大项目

重大项目设 6 个专题（专题 1-专题 6），所支持企业必须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根据科技部有关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或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省、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对象。资助强度为每个项目资助 50 万元，资助方式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专题 1：电子信息技术（专题编号：20200101）

专题内容：结合新一代电子信息技术发展，充分发挥现代产业优势，围绕我市主导产业发展及其需求，着力突破电子信息与产业结合的共性关键技术，鼓励企业集中力量联合攻关一批制约产业创新发展的重大技术瓶颈，提高成果转化效率。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软件、微电子技术、计算机产品及其网络应用技术、通信技术、广播影视技术、新型电子元器件、信息安全技术、智能交通和轨道交通技术。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 1 项（进入实质审查）或获得软件著作权不少于 1 项；项目完成后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 100 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创新科

专题 2：生物与新医药（专题编号：20200102）

专题内容：面向我市生物与新医药产业发展需求，在医药生物技术、中药和天然药物、轻工和化工生物技术、农业生物技术等方面开展研究应用，提高我市生物与新医药领域的研发和应用

能力，推动产业创新发展。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重大疾病和重大传染病快速早期检测与诊断技术；生物分离介质、试剂、装置及相关检测技术；创新药物研发技术；中药质控及有害物质检测技术；高效工业酶制备与生物催化技术；微生物发酵技术；重大农林生物灾害与动物疫病防控技术等领域。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新品种）或新技术不少于1个（项）；项目完成后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合作科

专题 3：新材料（专题编号：2020103）

专题内容：面向我市产业发展需求，加快推动我市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优化我市产业材料品种结构，重点突破新材料性能及成分控制、生产加工及应用等工艺技术，降低生产成本，提高传统支柱产业竞争力，推动相关产业技术发展。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优先支持在陶瓷、食品、不锈钢、婚纱晚礼服、印刷包装、塑料等优势传统产业领域取得新材料工艺制备突破和产业化应用。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项目完成后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合作科

专题 4：新能源与节能（专题编号：20200104）

专题内容：面向我市重要产业发展需求，在可再生清洁能源、新型高效能量转换与储存技术、高效节能技术方面开展研究应用，提高我市新能源与节能领域的发展和应用水平。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太阳能；高性能绿色电池（组）技术；

燃料电池技术；工业节能技术；能量回收利用技术；蓄热式燃烧技术；能源系统管理、优化与控制技术等领域。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开发新产品（新工艺）或新技术不少于1个（项）；项目完成后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5：资源与环境（专题编号：20200105）

专题内容：围绕改善生态环境和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迫切需求，加大水体、大气、固体废物等污染防治、生态修复、废物资源循环利用及节能减排等领域核心关键技术攻关和转化应用的力度，为形成绿色发展方式和生活方式，加快推进我市节能环保产业发展，全面提升人民生活环境质量提供技术支撑。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固体废物污染防治及清洁利用技术；重点行业废水集中处理及资源化技术，高效除尘综合处理技术；农村污水治理一体化技术，生态环境修复技术；节水、节能技术。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项目完成后形成新工艺或新技术不少于1项，提高资源回收、利用效率，降低生产、生活对环境影响，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6：先进制造与自动化（专题编号：20200106）

专题内容：围绕我市传统支柱产业转型升级的技术需求，引导陶瓷、食品、不锈钢、婚纱晚礼服、印刷包装、塑料等优势传统产业运用先进制造与自动化改造提升产业技术水平；鼓励企业采购和使用工业智能机器人、成套自动化装备，提升制造业自动化水平，推进先进制造与自动化装备的产业化规模及创新应用领

域。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先进制造工艺与装备、高档数控装备与数控加工技术、五轴以上机器人应用、智能装备驱动控制技术、增材制造技术、新型机械基础件及制造技术、通用机械装备制造技术、其他行业专用设备制造技术、电力系统与设备、汽车及轨道车辆相关技术。

申报要求：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项目完成后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管理科室：科技创新科

业务类型二：企业研发机构建设

专题 7: 潮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专题编号: 20200107)

申报要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建设依托单位应为我市综合实力和创新能力较强的企业或公益类事业单位，具体根据《潮州市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认定管理办法》执行。

资助强度及方式：对申请经费补助的企业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择优补助，每个资助10万元，实行奖励性后补助方式，不纳入申报项目数量的有关限制。

管理科室：科技合作科

业务类型三：引进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和项目

专题 8: 科技重大创新平台项目（专题编号：20200108）

专题内容：支持新引进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和项目。鼓励我市企业与粤港澳大湾区高校、科研机构、企业来潮合作共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国家重点实验室、省实验室（分中心），实现开放共享。支持港澳及世界知名高校、科研机构、企业在我市设立分支机构，促使重大科技成果落地转化。

申报要求：新引进的平台或项目须列入年度市级以上重点建

设项目计划。申报单位可独立申报也可联合高校、科研院所申报；联合申报须签订合作协议，有明确的工作分工、进度安排和资金分配计划，知识产权归属清晰。项目需计划年投资 5000 万元以上；项目申报书上的技术经济指标必须明确客观，并将作为项目验收时的考核指标；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 2 项（进入实质审查）；项目完成后，引进相关领域科技人才（中级职称或硕士学历以上）不少于 3 人。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不超过 500 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创新科

业务类型四：支持乡村振兴战略和农村科技创新

专题 9：现代农业科技攻关和农业科技产业基地建设（专题编号：20200109）

专题内容：引导农业科技企业从单功能、低效益、高资源依存型的传统农业向多功能、高效益、高科技依存型的现代农业发展，开展现代农业科技攻关和农业科技产业基地建设，以及基地农产品产业化发展关键技术标准的制定。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必须是农业企业，优先支持申报企业结对省定贫困村联合申报，申报单位拥有产权明晰的产业基地，该产业基地不少于 200 亩且使用期限至少 10 年以上。项目完成后建成现代化农业生产技术示范基地不少于 200 亩，与农户建立生产合作协议不少于 30 人，带动当地农户发展生产、增加收入；或制订发布农产品产业化发展技术标准不少于 1 项。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 30 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0：乡村振兴发展（专题编号：20200110）

专题内容：支持乡村振兴战略，项目围绕绿色发展、可持续发展和人民群众生活需要的技术领域实施一批科技示范项目。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原则上为镇政府、村集体组织或其它基层公益性单位。项目具有一定经济和社会效益，能够对乡村振兴发展起示范带动作用，并建立若干乡村科技振兴发展示范点。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30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1：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及农村科技特派员（专题编号：20200111）

专题内容：项目将组织科技特派员围绕省定贫困村的科技需求，开展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提供优质技术服务，为贫困村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技术支撑。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适合当地特色的农业生产提质增效和可持续发展关键技术。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原则上为潮州市内注册的科研机构、高校、行政机关、事业单位和行业组织等。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为已入库农业科技特派员，对接的贫困村必须是我市列入省定贫困村，双方签订不少于2年科技服务协议，实施农业先进适用技术推广，推动科技创新，带动贫困地区农业发展。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10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业务类型五：提升地市科技服务能力

专题 12：科技服务能力建设（专题编号：20200112）

专题内容：提升市（区、县）和高新区科技服务体系、科技规划、科技报告和评估、科技统计与创新监测服务体系能力建设，提升科技管理服务机构承担我市科技创新管理工作能力。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必须是市、县（区、管委会）科技行政管理部门和凤泉湖高新区管委会直属管理的事业单位，通过项目实施，积极探索科技服务新的运行机制和服务模式，进一步提升我市科技服务能力建设水平和承接我市科技创新管理工作的能力。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50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3：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专题编号：20200113）

专题内容：完善科技金融服务平台建设，支持建设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分中心，以科技型企业为服务对象，通过开展融资培训、辅导、咨询、对接、路演和创新创业大赛等方面的服务，以解决科技企业融资难、融资慢和融资贵的问题，提高科技企业融资能力，培育技术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科技企业。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为注册于我市且须经省科技厅批准的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的分中心，且符合《广东省科技金融综合服务中心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分中心科技金融服务区域和范围明确，建设方案完善，管理团队和机构设置合理，有可自主支配的科技金融服务场地使用面积，能够面向科技型企业提供科技信贷、创业投资、科技保险、融资租赁等一系列科技金融服务。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不超过300万元，实行事后立项事后补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创新科

二、资金类别：潮州市科技计划项目资金

业务类型六：市级重大科技专项

专题 14：高新区科技创新发展重点项目（专题编号：20200114）

专题内容：支持潮州创建国家高新区，着力培育发展高新技术产业，推动高新区研发产业高端技术，开展产业前沿技术重大攻关；扶持引进产业高端技术与产业化项目，孵化具有自主知识产权项目；推动园区特色产业加快发展，加速重大创新成果产业化，扶持发展高技术服务业，提升园区产业竞争力和自主创新能力，使之成为聚集全市高新技术产业的创新核心高地。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节能环保、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高端装备制造、智能制造、新能源、新材料和新能源汽车等领域的技术研发与成果转化项目；运用高新技术改造提升陶瓷、食品、不锈钢、婚纱晚礼服、印刷包装、塑料等六大优势传统产业发展水平的技术与成果转化项目。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必须是我市创建国家高新区范围内的企业，优先支持其中的高新技术企业申报。项目执行期内新申请发明专利不少于1项（进入实质审查）；项目完成后产生显著的经济效益，累计新增利税不低于100万元。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50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5：新型研发机构培育（专题编号：20200115）

专题内容：以我市支柱和优势特色产业为重点，引导企业汇聚高校、科研机构创新资源，建立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解决制约产业发展的技术问题，加快科技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推

进创新型企业的孵化，建设发展为新型研发机构。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应具有健全的管理制度，业务发展方向明确，具备一定的研发条件。项目执行期内要吸引不少于1家高校或科研院所参与建设，引进高水平领军人才或创新团队，建立技术创新和服务平台，具备科技研发、成果转化、创业孵化等功能；项目完成时累计服务企业不少于30家，并完成省级新型研发机构认定申报。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50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合作科

业务类型七：公益技术研究专项

专题 16：公益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专题编号：20200116）

专题内容：支持开展工业、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亟需的技术研究与示范，提升科技服务业能力的研究，着力提升相关单位的创新能力和成果转化能力，组织一批课题研究与平台建设。

优先支持技术领域：公共安全、突发事件应急处理、防灾减灾、消防、人畜共患病防控、重大疾病防治、遗传研究、优生优育、中医药研究、食品安全、环境保护、水资源可持续利用、节能减排、质量检测、文化和体育、文化和科技融合、软科学，以及工农业和社会发展领域其它重点技术的研究与示范。

申报要求：项目必须具有创新性，能够对行业或社会事业发展起明显促进作用。申报单位必须是高校，科研机构、机关事业单位或行业协会；每家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15项，其中申请资助项目限于市直单位且不超过2项。市科技创新“十大工程”、精准扶贫相关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项目和环境保护、应急管理、重大传染病防治等技术领域的研究项目不列入申报项目数限制。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根据申报实际情况按2万元、5万元、10万元三个等次资助，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7：农村科技特派员专项（专题编号：20200117）

专题内容：围绕生产一线的科技人才需求，继续支持开展科技特派员下基层活动，目标是从我市高校、科研单位、科技服务机构中选派一批科技特派员到农村驻点，推广先进科学技术，实施科技成果转化应用，有效指导生产。

申报要求：申报单位必须是高校、科研机构、机关事业单位，每家单位申报项目不超过2项。项目申报人具有副高以上技术职称，并可带领1-2名技术人员或学生共同开展科技服务工作；项目实施期1年，服务对象单位必须是我市农村的企业或农业合作社等农村经济组织。本专题作为我市支持人才工作的一部分，不纳入科技项目管理中承担单位到期未验收的有关限制，但科技特派员在未完成已立项的科技特派员项目时，该人员不得再申请新的特派员项目。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1万元，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服务科

专题 18：中小学校特色科普教育项目（专题编号：20200118）

专题内容：支持我市中小学校开展特色科普教育活动。

申报要求：申报学校应有面积不少于100 m²的固定科普活动场地，具有以实践互动为主的展教产品、科普图书及多媒体教学设备。通过开展身边科学、健康卫生、绿色环保、低碳生活、安全应急、科技发明创新实践、科学小实践等各类科普教育培训活动，完善特色科普教育工作制度和科普辅导员队伍建设，定期开

展特色科普教育活动，为在校学生提供科技创新实践机会。

资助强度及方式：每个项目资助 5 万元、10 万元、15 万元三个等次资助，实行事前立项资助方式。

管理科室：科技合作科